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5

##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担保情况：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阴市光科光电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光科光电”）预计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8,300 万元授信额度，在授信额度范围内，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超过 8,300 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人民币 19,80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7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8,3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支持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为光科光电上述银行授信提供不超过 8,3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光科光电股东瞿建强及其配偶陆耀娟为本次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授信主体	拟申请授信额度	担保措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开发区支行	光科光电	2,300	公司担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光科光电	2,000	公司担保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观支行	光科光电	3,000	公司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山观支行	光科光电	1,000	公司担保
合计	/	8,300	/

## (二) 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具体办理上述担保的相关手续。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自身的融资需求，在核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与金融机构洽谈具体的融资条件，并签订相关协议。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阴市光科光电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阴市高新园区长山路

法定代表人：瞿建强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光电设备的制造；半导体设备、LCD 显示器设备、OLED 显示器设备、太阳能光伏设备以及光学镀膜设备的研发和制造；钢材、建材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8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10,860.75	14,571.53
流动负债总额	7,864.95	5,568.43
负债总额	7,864.95	5,568.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1,900.00
净资产	2,995.81	9,003.09
	2017年1月1日—12月31日 (经审计)	2018年1月1日—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30.81	10,875.17
净利润	1,465.54	2,457.29

(三) 光科光电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光科光电 51% 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公告日，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尚未与银行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以银行实际签署为准。

反担保情况：光科光电股东瞿建强拟以反担保的方式向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光科光电的发展，解决其日常经营资金的需求，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其业务顺利开展。本次担保事项由光科光电股东瞿建强及其配偶陆耀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公平，且瞿建强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光科光电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其业务的持续发展；本次担保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有能力对光科光电的经营管理进行控制，且本次担保事项由光科光电股东瞿建强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可控。我们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光科光

电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人民币 19,80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71%。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8,70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6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